

## 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401020臺中市東區三賢街245號  
承辦人：家庭教育專業人員 陳少諱  
電話：04-22124885分機203  
傳真：22124685  
電子郵件：swt89207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家字第114000127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、四 (387040100E\_1140001270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114年臺中市515國際家庭日慶祝活動海報，請貴機關  
(學校) 惠予協助張貼宣傳及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4年臺中市515國際家庭日慶祝活動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活動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4年5月24日（星期六）下午1時至4時30分。

(二)地點：本市中央公園遊客中心旁綠地（大鵬路與中科路  
交叉口）。

(三)內容：數位科技體驗、闖關遊戲、表演節目、機關政令  
宣導及摸彩。

三、請貴機關（學校）將海報張貼於公布欄（本市一級機關各2  
張、區公所各1張、二級機關各1張、市立國小各1張、市立  
圖書館分館各1張、市立幼兒園各1張、非營利幼兒園各1  
張），鼓勵本市市民踴躍參與，紙本海報另寄。

四、檢附活動海報電子檔，請協助於各官網及社群平台公告周  
知。

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、臺中市政府二級機關（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除外）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（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除外）、臺中市各區公所、臺中市各戶政事務所、臺中市各地政事務所、臺中市各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（不含和平區）、臺中市和平區立幼兒園（請和平區公所轉知）、非營利幼兒園

副本：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（含附件）、長揚國際實業有限公司（含附件）

電 2025/05/15 文  
交 09:08:31 章  
換

裝

04

訂

線